

5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江苏沛县经济开发区环保管家服务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051-ZZBL-C2026-0001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江苏沛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）的（江苏沛县经济开发区环保管家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江苏沛县经济开发区环保管家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商务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南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631.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09.1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，请填写!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行业；制造商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填写!）；
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注：本项目采购属于商务服务业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供应商：江苏南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供应商授权代表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6年6月12日